

中日书法基础教育目标分析与比较研究

陈鹏凯

浙江师范大学艺术学院 浙江金华 321004

摘要: 中国书法有着丰厚的文化底蕴、多样的风格形式、独特的艺术魅力。处于汉文化圈的日本同样深受汉文化体系的影响,日本书法与中国的汉字和中国思想也颇有渊源。书法教育对培养学生的书写能力与审美情趣以及文化品质占有主要的作用。书法基础教育在我国基本以一种艺术门类生存下来,然而与艺术理论的繁荣和名家辈出相比,书法的基础教育显然是被忽视的。中日两国及书法基础教育各有侧重,日本有着相对更为完备的书法基础教育系统,本文拟对中日书法基础教育进行比较和分析,进而反思我国当前书法基础教育的现状,为我日益重视的书法基础教育提供思考与借鉴。

关键词: 书法基础教育; 中日书法; 比较研究

Analysis and comparative study of Chinese and Japanese calligraphy basic education objectives

Pengkai Chen

College of Arts, Zhejiang Normal University, Jinhua 321004, Zhejiang

Abstract: Chinese calligraphy possesses a rich cultural heritage, diverse styles, and unique artistic charm. Japan, as part of the sinosphere, has also been deeply influenced by the Chinese cultural system, resulting in close connections between Japanese calligraphy, Chinese characters, and Chinese thought. Calligraphy education plays a crucial role in cultivating students' writing skills, aesthetic taste, and cultural qualities. While calligraphy education has managed to survive as an artistic discipline in China, it has been overlooked in comparison to the flourishing of art theory and the emergence of renowned artists. Both China and Japan have their respective focuses in calligraphy education. Japan has a relatively comprehensive calligraphy education system. This paper aims to compare and analyze the foundations of calligraphy education in China and Japan, reflecting on the current state of calligraphy education in China. It also seeks to provide insights and references for the increasing emphasis on calligraphy education in China.

Keywords: Calligraphy basic education; Chinese and Japanese calligraphy; Comparative study

基于书法的概念,一是书写的实用性,即书写的法则;二为艺术性,即书写的艺术。因此书法不仅是一门提高个人书写的知识技能,也是提升审美修养,丰富生活的手段,在素质教育中起着独特而又重要的作用。当今中国书坛,名家辈出,书法艺术的理论不断繁荣,体系更是不断完备。在书法基础教育方面,我国中小学书法教育发展蒸蒸日上,深受汉文化影响的日本也在中小学书法教育方面秉承传统,继古开今,取得了丰厚的成果。然而,由于种种原因,书法基础教育相对来说还是处于一个迫切需要发展的状态。

一、中日书法基础教育的发展脉络

我国书法基础教育可以追溯到晚清废除科举考试之后,在此之前,书法是几乎所有读书人的基本功之一,是读书人必须合格的基本技能之一,关系着科举考试是否能够成功。书法课纳入学科教学体系最早是借鉴日本的教育经验在江苏南京创办了新式小学,早在1903年晚清重臣张之洞派遣

柳诒徵等人组成教育考察团前往日本进行了为期两个多月的考查,日本的新式教育对考察团产生了很大的启发。民国时期,原南京新式小学更名为南京第一小学,书法教育在民国时期得到了一定的发展,民国时期的国语课程建设中曾多次将书法纳入教学的大纲,供学生练习的描红本由教育部门统一印刷,其中规定了练习手册一、二年级以硬笔字练习为主,但也对毛笔字有基本要求,主要是在实用文字的抄写方面,从三四年级开始就要求毛笔字练习为学习的主要教材,由此可见民国时期对小学生书法的书写已经有了相对明确具体的要求。新中国成立后,书法教育仍然受到重视,教育部1984年下发《关于加强中小学校学生写字训练的通知》、国家教育委员会办公厅1990年下发《关于加强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生学习写字教育的通知》,这是教育主管部门以通知的形式下发的文件。1997年教育部专门就小学书法教育下发了指导纲要,这是小学书法教育的指导文件,即书法教学大纲:《九年义务教育全日制小学写字教学指导纲要(试

用)》。此外教育部门在中小学语文教学大纲、教育规划、改革计划等方面也对书法教育有明确规定和要求，如 1998 年教育部制定的《面向 21 世纪教育振兴行动计划》、2001 年教育部制定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试行）》等文件里对规范汉字、书法、书写都有明确详细的要求和规定。教育部印发义务教育课程方案课程标准（2022 年版），书法首次进入语文主科，并占一定比重。义务教育课程（2022 年版）在教学时间上明确要求，书法在三至六年级语文中，每周安排 1 课时。艺术课程标准（2022 年版）对每个学段的学生同样也都制定了书法、篆刻或中国画等方面的学习内容和目标：

汉文化从古自今对日本有着辐射影响，日本对于书法的学习远在日本文字形成之前，“寺子屋习字”是日本近代书法教育的前身，在日本中世纪的室町中期，已有平民百姓被寺庙招收学习书法和珠算，这种学习的方式以及其特定的场所被称为“寺子屋”。明治初期的寺子屋多被改为小学学校，秉承着“手习”即习字的传统，作为书法范本教材的“往来物”被继续沿用。明治维新时期，书法教育在日本真正意义上的出现了，政治上的君主立宪，经济上的殖产兴业，教育上的文明开化，并且学校成立了独立的“习字科”，此时的教学目标追求实用至上，全面西化。大正时期日本的教育体系不断扩充，此时的国语科写字中仍然有毛笔字的内容，大正中期硬笔书写工具的大量普及以及“去中国化”“汉字毛笔废除论”等等思想理论的影响，日本历史上毛笔的书写风气历经低潮。经过书坛和教育界的反对活动，终于在 1941 年成立了国民学校，国语科的写字教学以汉字书写保留了下来，毛笔书写归类于“艺能科”开始偏重于艺术的教育目标。昭和后期，日本书法朝着系统和规范的方向发展，二战结束，美国为主的占领军以汉字的书写以及不利于国际交流为由，建议使用罗马字，导致小学毛笔字写字课程被取消，以兴趣小组活动的形式存在，从此硬笔书写成为日本国语课书法教学的全部内容，到了昭和二十六年，小学四年级以上允许开设毛笔字书法课，初一初二年级书法则为必修课。平成元年，新的《学习指导要领》确立了为学生终生学习打好基础的教育观点，强调毛笔硬笔的书写以及关联，注重个人的情怀与个性艺术表现力培养，日本书法基础教育自此朝着更加规范，系统的方向发展。

二、中日书法教学目标分析

2013 年年初，教育部印发了十八大以来传统文化教育的重要文件《中小学书法教育指导纲要》，纲要要求将书法教育纳入中小学教学体系，并分年龄和阶段学习硬笔书法和毛笔书法，规范书写汉字的基本要求。其基本内容为语文课程中识字和写字教学，基本目标为提高汉字的书写能力，以书写的实践为基本途径，适度融入书法审美和书法文化的教育。以小学生的书法学习为例，硬笔与毛笔分年龄阶段各有不同的目标与内容，其中低年级暂不设置毛笔课程，低年级硬笔的学习目标与内容重基础与实用，引导学生以正确的方式打开书写能力初体验，注重培养正确的硬笔书写习惯与书写规范。小学中年级书写工具由铅笔像钢笔（多为黑色字迹的签字笔）转变力求美观追求书写速度。小学高年级对硬笔书法的学习则有更高的要求，由界格向无界格的横线格（单线、双线）进行成篇的书写练习，强调速度与美观。小学中年级毛笔的学习为对毛笔书法初步的认知书写姿势的规范与书写工具的常识，掌握初步临摹的方法与基本笔法。小学高年级要求熟练掌握毛笔的用笔方法，欣赏了解书法的形式，初步识得多种字体，有初步的应用意识。

在日本，明治时期就把“习字课”列为学校教育的正式课程，现代书写和书道教育由此开始。义务教育阶段皆开设与书法课，日本的“书写”与“书道”教育有一定的异同，“书写教育”和“书道教育”都要求写出“规范美观的字”，而书写教育偏向于书写的实用技能，而书道教育则注重艺术鉴赏与艺术的表现。日本的书教同样在不同的阶段有着不同的教学内容与目标，日本《学习指导要领》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最新修订，主要围绕学生需要掌握的素质与能力对学什么，怎么学做出修改和补充，使得书法教育政策再度完善。以日本小学生学习书法为例，小学低端同样要求规范书写姿势与笔顺规范，从要领的具体规定来看更注重引导学生的观察。小学中年级理解汉字的结构，注意假名的大小与笔画的排列，理解笔画的种类与提按，可理解为学生的理解与感知。小学高段则对学生加快书写速度的同时强调章法的布局，根据书写的目的选择书写工具，发挥工具的特定，这里具有一定的开放性和学生自主探究体验的可能空间。使用毛笔并有意识的注意笔锋与笔画的关联，及培养学生的对毛笔书写技能形而上的意识。不同阶段的书法学习目标皆有具体的课时要求，一定程度的为学生完成学习任务提供保障。总的来说

服务于国语科的基本定位，侧重书写的正确和规范，暂不对书法的艺术性提过度的要求。

年级阶段	语文课标	艺术课标	总的目标内容
1-2 年 级	掌握汉字的基本笔画和常用的偏旁部首，能按基本的笔顺规则用硬笔写字，注意间架结构初步感受汉字的形体美。努力养成良好的写字习惯，写字姿势正确，书写规范、端正、整洁	尝试用毛笔等工具，在宣纸上进行水墨游戏，体验笔墨趣味。	1.学习掌握毛笔与硬笔书写的基本技法，良好的书写规提升书写的能 2.感受书法文化，提高审美能力和文化品位。 3.增强文化自信与爱国情感。
3-4 年 级	写字姿势正确，养成良好的书写习惯。能用硬笔熟练的写正楷字，做到规范、端正、整洁。用毛笔临摹正楷字帖，感受汉字的书写特点和形体美。	欣赏中外著名艺术家的美术作品，如绘画、书法、篆刻等，了解不同艺术门类的特点。	
5-6 年 级	写字姿势正确，有良好的书写习惯。硬笔书写楷书，行款整齐，力求美观，有一定的速度。能用毛笔书写楷书，在书写中体会汉字的优美。	学会欣赏和评述书法、篆刻等美术作品，学习中国画白描或写意画法，知道中国书法、篆刻的特点，了解不同书体的写法。	
7-9 年 级	写字姿势正确，保持良好的书写习惯。在使用硬笔熟练的书写正楷字的基础上，学写规范、通行的行楷字，提高书写的速度。临摹、欣赏名家书法，体会审美的书法价值。	欣赏我国古代不同时期经典美术作品（含书法、篆刻），理解中国传统绘画。综合运用所学知识，创作书法、花鸟、山水、人物等作品。	

3-4 年 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解结构正确书写。 2. 注意汉字假名与大小的正确排列。 3. 理解笔画种类，使用毛笔注意提按。 	30
5-6 年 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注意纸张布局，文字排列。有意识地加快书写速度。 2. 根据书写目的选择书写工具，发挥书写工具的特点。 3. 使用毛笔。有意识地注意笔锋移动与笔画的关联 	30

根据对中日最新书法教育指导内容目标以及具体规定的归纳解读，可以发现，日本相比我国同样重视书写能力实用技能的提升，同时重视学生的在书法学习过程中的观察、理解、意图将学生对书法的学习上升到意识的层面，且在两次《学习指导要领的修改》中注重个性情怀的培养，加强毛笔与硬笔的关联。日本对有关书法教育政策完善一以贯之，是其书教成功发展的重要原因。

三、对我国书法基础教育发展的思考

书法“美育”观念建设，书法作为语文课的补充使得书法的艺术性难以体现以及日本大正时期书法与国语课各自为政分道扬镳走上衰落值得我们反思和借鉴，书法基础教育不能与写字教育等同，就我国的书法教育纲要的目标和内容来看，对书写能力中实用书写的基础技能非常的重视，习字端正整齐固然是重要的，但不是全部，但是最重要的不是端正本身，而是为创造书法美而服务，电脑的排版字整齐划一，这样端正的书写在书法教育中没有太大的意义，即为完全重视实用技能的写字教育，那么书法教育的就名不副实。很多学生虽然经过义务教育阶段的书写能力的培养，但是诸如繁重的课业，学习内容的分配，经典碑帖的选择等方面的限制或是不合理的教学，导致学生的书写仍是字法不规范，书写不只是丢失了书法之味，更丢失了中国之味道。将书法教育进行美育观念的建设，对核心素养的内容与培养手段进行一定的借鉴和改造，以一种类似于美术课堂独特的氛围与方式引导学生分析，理解，观察，探究，在语文课堂识字之后进行有针对性的书写法则与书写艺术的探究和训练，能够更好地完成对使用书写技能的学习与提高，这是真正意义上的书法课，而不是普通的练字。

年级阶段	内容要求	课时（每学年）
1-2 年 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确保坐姿与执笔法，注意字形，认真书写。 2. 注意笔画的长短、方向、连结与交叉，书写规范。 	30

美育以美育人，以文化人，书法同样作为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同样可以起到育人的作用。在书法基础教育中，书法教学应在完成基本书写知识与技能的学习同时，能够通过某一学习的过程和方法，达到树立学生的情感，情怀，正确的价值观，从而发挥其导向的作用，最终达到育人的目标。日本平成元年时期的《学习指导纲要》在书写书道教学上就开始以书写基本内容为主，注重学生个体发展，培养学生适应能力在生活中发挥和应用的教育模式。在日本看来书法更是细水长流的“终身教育”。

参考文献:

- [1]宋廷位.东亚书法基础教育比较研究以中日韩为例[J].书法教育,2015.
- [2]李峰.日本近现代书法教育的兴衰与变迁[J].中国书法, 2018.07.
- [3]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小学书法教育指导纲要》[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3.
- [4]丁友鹏.书法教学在义务教育美术课程理念中的体现和应用[J].湖北师范大学学报.2020.01
- [5]陈振濂.书法“美育”说以认知体验为中心的观念建设[J].书法,2020.02.
- [6]刘许涵.中日书法基础教育差异性研究[J].艺术品鉴, 2017.
- [7]贾佳.日本书法教育的历史考察(博士论文)[D].天津.南开大学.2013.140-142.
- 作者简介: 陈鹏凯(1996—), 男, 浙江人, 科研助理, 浙江师范大学艺术学院, 学科教学(美术), 研究方向: 艺术教育。